# 2025年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旅游管理考研招生简章

来源：网络 作者：情深意重 更新时间：2025-05-30

*第一篇：2024年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旅游管理考研招生简章2024年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旅游管理考研招生简章为了落实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教研【2024】1号）文件、北京市学位委员会京学位[2024]3号文件...*

**第一篇：2025年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旅游管理考研招生简章**

2025年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旅游管理考研招生简章

为了落实教育部、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关于深化研究生教育改革的意见》（教研【2025】1号）文件、北京市学位委员会京学位[2025]3号文件精神，进一步优化人才培养类型结构，积极发展硕士专业学位研究生教育，注重选拔具有一定实践经验的优秀在职人员，我校2025年招收全日制和非全日制旅游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MasterofTourismAdministration,MTA)，专业代码：020403。

一、专业特色

1、办学层次齐全，根植于工商管理一级学科。本专业研究生的培养依托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具有一级学科博士授予权（涵盖教育部博士点目录4个二级学科，自设3个交叉学科），企业管理为北京市重点学科、技术经济及管理为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工商管理学院拥有深厚的研究生培养基础，拥有一支旅游管理理论与实践兼备的师资队伍。

2、根植中国管理实践，培育国际旅游英才。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旅游管理专业硕士（MTA）秉承“崇德尚能，经世济民”的校训，从生源、培养和就业三大环节着手，培养能适应社会经济发展和旅游产业发展需要，富有创新精神和创业能力的高层次、应用型、国际化、复合型旅游管理人才。

3、依托国际化校外人才培养基地，实行双导师制培养。工商管理学院已与部分全球知名的旅游教育机构和企业建立了正式的合作协议，旅游管理专业硕士(MTA)研究生的培养可以赴澳大利亚格里菲斯大学、奥地利维也纳MODUL旅游及酒店管理学院、日本名城大学、美国密歇根州立大学等名校以及国内外知名的旅游和餐饮企业修学考察。为保证教学质量，学院从全国范围内遴选优秀师资担任任课教师，目前核心课程任课教师中100%曾在国外学习或长期进修，100%具有实践经验或企业项目研究经历；为凸显专业特色，聘请了魏小安、张润刚、余昌国、季琦、邢颖、丁培毅、杨柳、德村志成、尚哈玲、王青道、郭明、崔勇等一批富有产业影响力、号召力和实操经验的产业导师。除校内导师外，对于每名学生都将配备一名校外实践型导师。

二、报考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4、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截止入学当年9月1日）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2）或大专毕业后有5年（截止入学当年9月1日）或5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3）或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截止入学当年9月1日）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的人员；

5、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

6、现役军人考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三、报名程序

考生报考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我校的报考条件，确认完全符合后再进行报名。报名包括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两个阶段。

（一）网上报名

1、网上报名日期：2025年10月10日-31日，每天9:00-22:00（逾期不再补报，也不得再修改报名信息）。

2、网上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

教育网网址：http://yz.chsi.cn

公众网网址：http://yz.chsi.com.cn

3、报名点选择：所有报考我校旅游管理专业硕士的考生，必须选择“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为报考点，选择其他报考点无效。

4、报考费缴纳方式、标准及注意事项等信息，届时请登陆研招网及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站查看。

（二）现场确认

1、网上报名成功后，考生须携带本人二代居民身份证、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原件，按指定时间及地点配合采集电子信息、现场确认报名信息。报考点工作人员发现伪造证件时将通知公安机关并配合公安机关暂扣相关证件。

2、现场确认时间：2025年11月10日-14日。逾期不再补办。

3、现场确认地点：请届时登录我校网站查看具体地点。

（三）其他注意事项

1、考生报名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须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不得弄虚作假。一旦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交的报考信息不真实，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和录取资格，责任由考生自负。

2、考生身份证和户口本上的姓名、出生日期、民族、性别等信息必须一致，如不一致，须在报名前去公安部门更正，否则不予确认。

3、考生报名信息在报名结束后，一律不得更改。因考生填写错误引起的一切后果由其自行承担。

4、考生现场确认时须出具所在单位相关工作经验的证明材料。

5、考生与所在单位因报考研究生产生的问题由考生自行处理，若造成考生不能复试或无法被录取的后果，我校不承担责任。

6、考生须在网上报名系统“备用信息”一栏中，注明全日制学习或者“非全日制学习”。请考生认真、切实填写，否则造成无法录取的后果由考生自负。

四、发放准考证

2025年12月15至29日（具体时间以国家公布时间为准），考生可凭网报用户名和密码登录研招网(http://yz.chsi.com.cn)下载打印《准考证》，《准考证》正反两面在使用期间不得涂改、写字。

五、考试和录取

（一）初试

1、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二代居民身份证参加初试。

2、考生初试使用文具要求在《准考证》上做具体规定。

3、初试时间：2025年12月27-28日，上午8:30-11:30,下午14:00-17:00。

4、初试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具体考场以准考证上公布的为准）

5、初试科目：

英语

（二）[100分]、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200分]

考试大纲请参阅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等联合制定的《2025年MBA/MPA/MTA联考考试大纲》。

（注：我校专业课不举办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试卷。）

6、初试成绩查询：在我校研究生部网站自行查询下载。

7、关于初试考试的特别说明：

对在全国硕士研究生招生考试中违规或作弊的考生，按照《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严肃处理。情节特别严重的，可给予暂停参加各种国家教育考试1至3年的处理，同时，对在职考生，有关部门将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由考生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二）复试：包括复试和体检

1、复试时间：2025年3月-4月，请登陆研究生部和工商管理学院网站，查询我校硕士生复试基本要求和复试程序。

2、复试内容：英语听说能力、旅游管理综合素质面试、政治笔试。同等学力考生还需加试两门所报专业大学本科主干课程。

3．我校实行差额复试，复试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具体复试办法在复试前确定并公布。

4．复试时须缴纳复试费100元。

5、体检：复试时参加我校统一组织的体检，体检医院为我校校医院，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我校不予录取。

6、我校认为必要时，可再次组织复试。

六、录取

1、我校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并结合其平时学习成绩和思想政治表现、科研成果、业务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拟录取名单。

2、考试诚信状况将作为考生思想品德考核的重要内容和录取的重要依据，对于思想品德考核不合格者，我校不予录取。

3、根据规定，被录取为定向就业的考生不转档案、不转户口，并须与学校签订定向就业协议。

4、对符合攻读我校硕士学位研究生招收要求的已录取硕士生发放录取通知书。发放时间为2025年6月，具体时间以上级通知为准。

七、学费标准、学习方式及年限

1、学费：58000元人民币。

2、学习方式：全日制、非全日制（利用业余时间在职学习）。

3、学制：脱产班学制二年，在职班学生学制三年

八、学历学位与就业

1、按照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和学位授予的相关规定，为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培养方案的规定内容，并取得合格成绩和学分，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颁发相应的学历证书，并授予管理学硕士学位。

2、我校不负责定向就业类别毕业生的毕业派遣等相关事宜。

3、我校不允许学生同时攻读两个（及以上）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

4、本专业毕业生就业去向为大中型旅游企业、政府部门、旅游教育与培训机构以及旅游产业等关联性企业等。在旅游业上升为国家战略意志的大时代背景下，在《国务院关于促进旅游业改革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25]31号)》等政策指引下，旅游专业人才需求旺盛，我校旅游管理专业硕士（MTA）研究生就业前景良好。

九、联系方式

相关招生信息和通知请在我校研究生部或工商管理学院网站查询、下载。

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网站：http://yjs.cueb.edu.cn/

研招办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张家路口121号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博纳楼341研究生招生办公室

邮政编码：100070

研招办电话：010-83951759

工商管理学院地址：北京市丰台区张家路口121号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敏行楼二层东

邮政编码：100070

学院咨询电话：010-83952336

**第二篇：2025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招生简章**

2025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招生简章

广大考生请注意：北京农学院2025硕士研究生招生简章已经公布，勤思考研辅导老师会在第一时间为大家搜集整理2025考研的复习资料及相关信息，希望对大家的复习备考有所帮助!大家有关于考研的问题也可登录勤思考研官网咨询相关专业的老师!

一、学校概况

首都经济贸易 大学是由原北京经济学院和原北京财贸学院合并、组建的北京市属重点大学。学校已发展为拥有经济学、管理学、法学、文学、理学和工学等六大学科，以经济学、管理学为重要特色和突出优势，各学科相互支撑、协调发展的现代化、多科性财经类大学。学校拥有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统计学等4个博士学 位授权一级学科，应用经济学、工商管理、管理科学与工程、统计学等4个博士后科研流动站，10个硕士学位授权一级学科，17个专业硕士学位授权点。

工商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秉承“崇德尚能，经世济民”的校训，“格物致知，明体达用”的院训，“以三好教师育四好人才”为使命，与CBD区域内的企业紧密 合作，努力培养通晓现代市场经济规律和商业运作规范，具有高效领导力和执行力并富有创新精神的商业领袖和管理精英。2025年我校继续招收工商管理硕士(MBA)研究生，专业代码：125100。

二、MBA项目特色

雄厚的师资队伍

我校MBA教师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全部优质师资中掐尖遴选，整体教学、科研水平在国内同类院校中名列前茅，教学效果享誉MBA教育界，得到全国MBA教育指导委员会和北京市教育主管部门的充分肯定，也得到广大MBA学生的高度评价。

先进的课程理念

参 照国际先进教育理念，结合我校特点精心设计的课程体系具有鲜明的时代前沿性和突出的实战应用性，并定期邀请国内外知名学者和企业家开办讲座。学校着力提升 学生专业知识和管理实践能力，使学生在掌握现代管理理论和方法的基础上，通过案例分析、企业移动课堂、海外短期交流等方式培育学生管理能力，进而塑造学生 的职业竞争力。

坚实的实践平台

与中国海尔集团、北大纵横咨询管理有限公司、家乐福集团、翠微集团、京东商城等多家大型知名企业共建实习实践教学基地;组织与课程学习相结合的企业移动课堂、企业项目诊断、管理实践与创新项目研究等，极大地开阔了学生的眼界，增强了实践能力和创新能力。

多彩的学生活动和庞大的校友网络

由各届MBA校友会、MBA联合会组织开展的丰富多彩的专业沙龙、各类商业竞赛、社会实践和文体活动，构成我校MBA教学不可或缺的“第二课堂”。十届千余名MBA毕业生广泛分布在各行各业，为MBA学生的职业生涯提供了丰富的校友资源和源源不断的发展动力。

丰富的国际教育资源

我 校与美国的密苏里州立大学、美国斯克兰顿大学、澳洲格里菲斯大学、爱尔兰都柏林大学等国际著名大学和商学院合作开展双学位项目，并开展全球多个地区的短期 交流及游学和国际联合课程等，帮助学生深入了解不同国家、地区的商业文化和商业模式，培养其国际化思维及跨文化沟通与管理能力。

优越的区域位置

我校MBA教育中心地处北京市中央商务区(CBD)核心地带。学校紧邻中央电视台、北京电视台新址，周边环绕着众多金融、保险、地产、网络等行业高端企业，尽享得天独厚的人文环境和商业氛围。在这里学习，离成功更近。

三、报考条件

1.中华人民共和国公民;

2.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3.考生的学历必须符合下列条件之一：

(1)大学本科毕业后有3年或3年以上工作经验(2025年7月及之前毕业);

(2)已获硕士学位或博士学位并有2年或2年以上工作经验(2025年7月及之前毕业);

(3)获得国家承认的高职高专毕业学历后，有5年或5年以上工作经验(2025年7月及之前毕业)，达到与大学本科毕业生同等学力;

(4)党校本科学历除中央党校成人教育学院本科学历外，其余的党校本科学历不能报考;

(5)在境外获得的学历证书须通过教育部留学(课程)服务中心的认证;

(6)现役军人考生，按解放军总政治部的规定办理。

4.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和我校规定的体检要求。

四、报名程序

考生报考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我校的报考条件，确认完全符合后再进行网上报名。报考资格审核将在复试阶段进行。

(一)网上报名

1.网上报名日期：2025年10月10日～31日。

2.网上报名网址：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以下简称“研招网”)

教育网网址：http://yz.chsi.cn

公众网网址：http://yz.chsi.com.cn

3.报名点选择：所有报考我校工商管理硕士(MBA)的考生，必须选择“首都经济贸易大学”为报考点，选择其他报考点无效。

(二)现场照相、确认信息

网上报名成功后，2025年11月到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校本部(北京市丰台区花乡张家路口121号)进行报名信息现场确认和电子照片采集。未进行电子照片采集的报名无效。现场确认所需材料请于2025年11月初查看我校研究生部网站。

(三)下载打印《准考证》

请考生于考试前自行登录研招网下载打印准考证，我校不再给考生寄发书面准考证。

上述网上报名和现场确认时间如有变化，我校会及时在工商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网站(http://mba.cueb.edu.cn/)上公布，请考生在2025年9月份注意查看。

五、考试和录取

(一)初试

1.考生凭下载打印的《准考证》及有效身份证件参加初试。

2.初试时间：2025年12月底(具体日期以教育部统一规定的时间为准)。

3.初试地点：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具体地点以准考证上公布的为准)。

4.初试科目：管理类联考综合能力(200分)，英语二(100分)。

考试大纲由教育部高校学生司、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办公室等联合制定的《2025年MBA/MPA/MPACC联考考试大纲》、《2025年MBA/MPA/MPACC联考辅导教材》(机械工业出版社出版)。

(注：我校专业课不举办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试卷。)

5.考生初试成绩由考生在我校研究生部网站自行查询下载。

(二)复试

1.复试时间、地点：一般在2025年3～4月在我校工商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进行(具体请届时查看工商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网站)。

2.复试内容：英语听说能力、综合素质面试、政治笔试、心理评测。

3.我校实行差额复试，复试不合格的考生不予录取。具体复试办法在复试前确定并公布。

4.复试时须缴纳复试费100元。

5.资格审核。复试时须提交以下材料：

(1)本人毕业证、学位证、有效身份证件原件及复印件(如考生持境外学历、学位，须提交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报告);

(2)本人简历(5份);

(3)政治思想情况审核表(请自行下载、打印、盖章);

6.体检：通过复试的考生须进行体检，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修订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执行，体检不合格者我校不予录取。

(三)录取

1.我校根据国家下达的招生计划，按照考生入学考试的成绩(含初试和复试)，结合综合素质以及身体健康状况择优录取，优先录取第一志愿考生。

2.根据学校规定，被录取的不转档案户口的考生须与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部签订《委培协议》。

3.录取通知书的发放时间一般为2025年6月份。

六、学制、学习方式和学费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2025年工商管理硕士招生简章

七、奖学金

1.第一志愿新生奖学金：凡第一志愿报考我校并被录取的考生，脱产班学生可享受第一志愿新生奖学金10000元;周末班、集中班学生享受第一志愿新生奖学金20000元。

2.优秀新生奖学金：第一志愿初试成绩排名前十的考生，可享奖学金，第一～三名：5000元/人，第四～十名：3000元/人。

3.学生在校期间参加非双学位国际交流项目，MBA教育中心资助一次项目往返的机票费用。

4.修读奖学金：学生在读期间成绩优异者还可享受CUEBMBA奖学金：一等奖：3000元/人，二等奖：2025元/人，三等奖：1000元/人，优秀学位论文奖1000元/人。

5.学生在读期间可申报国家奖学金20000元/人。

以上奖学金可以累加。

八、助学金

转档、转户的学生可享受国家助学金14000元(标准：700元/月，每年按10个月，发放2年)。

九、学历学位与就业

1.按照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学籍管理和学位授予的相关规定，在规定期限内完成培养方案和教学计划，并取得合格成绩和学分，符合毕业条件的学生，可获得研究生学历证书和工商管理(MBA)硕士学位。

2.入学时转档案户口的MBA学生，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双向选择就业去向，学校就业主管部门负责办理相关手续;不转档案户口的我校不负责毕业派遣等相关事宜。

3.我校不允许学生同时攻读两个(及以上)不同层次或相同层次的学位。

十、联系方式

相关招生信息和通知在我校研究生部或工商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网站查询、下载。

研究生部网址：http://yjs.cueb.edu.cn/

工商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网址：http://mba.cueb.edu.cn/

招生咨询电话：010-65976412 010-65976020

地址：北京朝阳门外红庙金台里2号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4号楼104室

邮编：100026

E-mail：mba.cueb@gmail.com，mba@cueb.edu.cn

本简章如与教育部文件不符，以教育部文件为准。

欢迎报考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硕士(MBA)!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研究生部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商管理学院MBA教育中心

二○一五年六月

特别说明：由于各方面情况的不断调整与变化，勤思考研培训学校所提供的所有考试信息仅供参考，敬请考生以权威部门公布的正式信息为准。有什么问题可登陆勤思教育网查询和咨询相关老师!

**第三篇：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社会保障专业考研资料**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社会保障专业考研资料（真题回忆版）2025年真题回忆版

一、简答题（每题15分，共90分）

1、如何理解社会保障的调节功能？

2、经济学界对于社会保障有哪些相互冲突的观点？你如何评价他们之间的争论？

3、如何协调社会保障与商业保险的关系并促使两者共同发展？

4、有人认为，随着工业化、城镇化的发展以及计划生育政策的实施，中国的家庭结构已经发生了巨大的变化，家庭的保障功能也在持续弱化，未来必将以社会保障取代家庭保障。你如何评价上诉观点？

5、请比较给付确定模式（Defined Benefit）和缴费确定模式（Defined Contribution）这两种养老保险缴费模式的异同。

6、在社会医疗保险机构对医疗服务机构的补偿方式中，按服务项目付费和总额预算制分别是什么含义？二者对于医疗服务机构控制费用的激励效果存在什么样的差异？

二、论述题（每题30分，共60分）

1、近5年来，我国社会保障制度建设在哪些领域取得了什么样的进展？请结合现代社会保障制度发展规律、社会保障发展的国际经验与教训，评估我国社会保障制度建设的上述进展。

2、目前中国经济发展面临的国内外环境依然复杂，外需受到国际金融危机的持续影响尽显疲弱，国内内生增长动力还需增强。在结构性和周期性等多重因素的共同作用下，经济增长受到较大的影响。2025年1-3季度全国GDP增速回落至

7.7%，其中第三季度GDP同比增7.4%。创14个季度以来新低。一些原本经济充满活力的地区也遇到困难。请分析宏观经济的下行趋势可能对社会保障筹资以及基金支出产生什么样的影响？为什么？为了应对可能的不利影响，可以考虑采取哪些策略？分享考研资料扣扣：2277127358

**第四篇：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会工作规则**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会工作规则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规范和加强我校各级工会组织的全面建设，充分发挥工会在促进学校改革发展建设中的作用，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2025年修订）、《中国工会章程》（2025年通过）以及《基层工会工作暂行条例》的有关规定，结合我校实际情况，制定本条例。

第二条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工会（以下简称校工会）是在校党委和北京市教育工会的领导下，由全校教职工自愿结合起来的工人阶级的群众组织，是校党委联系广大教职工的桥梁和纽带，是学校办学建设的重要社会支柱，是会员和教职工利益的忠实代表。校工会接受双重领导，定期向校党委和北京市教育工会汇报工作，听取意见。

第三条

校工会坚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全面落实科学发展观，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为活动准则，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会法》和《中国工会章程》等法律、法规，依据群众组织的特点和广大会员的意愿，围绕学校的中心工作，独立自主、与时俱进地开展各项建设工作和组织会员活动。

第四条

学校工会积极支持和协助行政依法行使管理职权，动员和教育教职工团结起来、振奋精神，自觉遵守学校的纪律和规章制度，认真履行岗位职责，不断提高教职工的思想道德、科学文化和技术业务素质，为更好地培养社会主义合格建设者和可靠接班人而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同时，学校工会代表和组织会员依法参与学校的民主决策、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第五条

在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推动学校改革建设过程中，依法维护教职工的民主权益、劳动权益、精神文化权益、女教工的特殊权益、特困教工的群体权益等合法权益是学校工会的基本职责。学校工会必须坚持在维护国家和学校整体利益的同时，代表和维护教职工的具体利益。把参与协调劳动关系和调节社会矛盾作为一项重要工作，努力保障学校的改革发展稳定大局与和谐校园建设成果。

第六条

学校各级工会组织必须坚持民主协商和群众路线的工作方法，把工作重点放到基层，保持同会员群众的密切联系，动员和依靠广大会员开展各项工会工作。全心全意地为基层服务，有计划、有成效地为会员办好事、办实事。增强各级工会的亲和力、凝聚力、影响力和创造力，把工会建设成为大家信任与热爱的“教职工之家”。

第二章

会

员

第七条

凡我校以工资收入为主要生活来源的正式编制的教职工，承认工会章程者均可申请加入我校工会组织。会员有退会自由。会员离、退休和失业期间可免缴会费，保留会籍。会员的组织关系随劳动关系变动，凭会员证转接。

第八条

教职工加入工会，须由本人向自己所在单位的工会小组自愿提出申请，经工会小组、分工会同意，上报校工会批准，方可获得会员资格和会员证。

第九条

会员应自觉遵守学校工会组织的规章制度。第十条

会员的权利：

1.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2.批评工会的任何组织和任何工作人员，要求撤换或者罢免工会工作人员，对工会工作进行监督；

3.对国家、社会和学校的工作、生活问题提出批评与建议，要求工会组织向有关方面如实反映，在合法权益受到侵犯时，要求工会予以保护；

4.享受工会举办的文化、教育、体育、旅游、疗休养活动等的优惠待遇；享受工会给予的各种奖励；

5.在工会会议和工会各种媒体上参加工会工作和职工关心问题的调查、讨论与研究。第十一条

会员的义务：

1.学习政治、经济、文化、科学、技术，学习工会基本知识； 2.积极参加民主管理，努力履行岗位职责，完成工作任务； 3.遵守宪法和法律，维护社会公德和职业道德，遵守劳动纪律；

4.正确处理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关系，向危害国家、社会利益的行为作斗争； 5.维护工人阶级内部的团结和统一，发扬人道主义和友爱精神，搞好互助互济； 6.遵守工会章程，执行工会决议，参加工会活动，按月足额交纳会费。第三章

组织与工作机构

第十二条

学校工会按照校、院（系、部）分别设立校工会、分工会和工会小组三级组织。学校各级工会组织的工作原则是民主集中制。

第十三条

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是学校工会组织的最高权力机构，每三或五年一届（一般与校党委一致）。在会员代表大会闭会期间，由会员代表大会选出的校工会委员会及其常委会主持日常工作。

学校工会是教职工代表大会的工作机构，工会会员代表大会与教职工代表大会同期换届，代表合一。代表一般以分工会为单位，按照规定名额和条件民主选举产生。

工会会员代表的条件： 1.本人为我校工会会员； 2.坚持党的基本路线；

3.在教学、科研、管理、服务工作中能起骨干作用，有较强的议事能力； 4.热心为会员群众说话办事，在会员群众中有较高威信。工会会员代表的职责：

1.带头执行党的路线、方针、政策，自觉遵守国家法律和学校的规章制度，努力完成各项工作任务；

2.积极参加会员代表大会，认真听取工会委员会和经费审查委员会的工作报告，认真讨论和审议代表大会的各项议题，认真负责地提出审议意见与建议；

3.严肃负责地履行民主选举的权利，认真做好各项民主选举工作；

4.积极参加对工会领导人的民主评议和民主测评，实事求是地提出意见与建议；

5.经常保持与本单位会员群众的密切联系，注意听取会员的意见与建议，并及时向分工会委员会或校工会委员会反映，热心为会员说话办事，积极为做好各项工作献计献策；

6.积极宣传贯彻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精神，团结和带动会员群众完成会员代表大会提出的各项任务。

工会作为教代会工作机构的任务：

1.宣传党的群众路线和学校依靠广大教职工办学的方针、政策，宣传和解释教职工代表大会的性质、作用和任务；

2.组织教职工选举教职工代表，组织教职工代表学习党和国家的政策、法令和管理知识；

3.提出召开大会的方案和议题的建议；

4.征集、整理提案，交教职工代表大会提案工作委员会审理； 5.会同有关部门（人员）做好会议期间的组织工作和会务工作；

6.组织教职工代表传达会议精神，发动教职工群众和督促有关部门实现大会决议； 7.组织教职工代表团（组）和专门工作委员会检查大会决议和提案的落实情况； 8.承办教职工代表大会或大会主席团交办的事宜。

第十四条

校工会委员会设主席1人，副主席1至2人，兼职副主席1至2人，委员若干人。校工会委员会对会员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

由正、副主席和选举产生的若干委员共9至11人组成常务委员会。校工会委员会设办公室，在常务委员会领导下负责日常工作。

校工会委员会可根据实际情况下设各部或专门工作委员会负责工会的组织、维权、宣传、文体、社会实践、生活福利、女工、财务等工作。部长由校工会专职干部兼任，各部干事由分工会相应委员担任；专门工作委员会主任由常委会委员兼任，副主任一般由委员会委员兼任，委员由其主任、副主任从基层工会干部、工会积极分子和有专长的工会会员中遴选。校工会各部与专门工作委员会对校工会委员会（常委会）负责。

第十五条

分工会按党总支（直属党支部）属地设置，其委员会成员由其分工会会员选举产生。分工会委员会受同级党组织和校工会双重领导，每届任期与校工会委员会相同。分工会委员会一般由3至9人组成，设主席1人（会员超过120人的分工会可增设副主席1人），组织、宣传、文体、生活福利、女工、青年委员各1人，委员人数较少的分工会，可由一人兼任两个以上职务。

第十六条

工会小组一般按院、系、部和行政、处、室（10人以上）设立，受分工会委员会直接领导。组长由其所在工会小组的会员选举产生，每届任期与分工会委员会相同，可连选连任。

第十七条

学校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由会员代表大会选举产生，委员会由5人组成，每届任期与校工会委员会相同。经费审查委员会设主任1人，由经费审查委员会选举产生。经费审查委员会向学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负责并报告工作，接受上级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的业务指导和检查。

第十八条

学校工会会员代表大会每年至少召开一次，出席会议的人数达到三分之二以上方能开会，会议的表决结果，必须由应到会代表的半数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第四章

基本任务

第十九条

校工会的基本任务：

1.根据学校中心工作和校党委、上级工会的工作部署以及会员代表大会的决议，制定工作计划，总结工作成果，组织理论研究和经验交流。

2.根据工作需要和代表的要求，建议定期召开工作会议，指导、检查各分工会开展工作。

3.在党委领导和校长支持下，协同有关部门筹备和组织召开教职工代表大会、工会会员代表大会，协助两代会委员会及其专门工作委员会落实各项工作，处理日常事务，检查、监督两代会决议的执行。

4.代表和组织教职工依法通过两代会及其他形式，参加学校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推进校务公开、院务公开、机关事务公开。

5.参与协调劳动关系和调解劳动人事争议，建立和完善与学校党政的协商制度，帮助和指导教职工与学校签订聘任合同，依法维护教职工的合法权益。

6.结合高校教职工特点，配合党政做好思想政治工作。深入进行职业道德、纪律与技能教育，提高教职工的政治和业务素质。总结、推广“三育人”经验，协同其他部门做好有关先进工作者、劳动模范、优秀教师等先进个人与集体的评选和表彰工作。

7.在教职工中开展教学基本功比赛、社会实践、社会服务、教育创新等旨在鼓励教职工爱岗敬业、勤奋进取的活动。

8.协助和督促学校办好教职工集体福利和劳动保护工作，开展教职工的互济互助和“送温暖”工作，动员教职工增强自我保护意识，积极参加互助保险。对大病、伤、亡的教职工做好优抚慰问工作。为教职工办实事，建设好“教职工之家”。

9.维护女教职工的特殊利益，重视并发挥女教职工的作用，开展符合女教职工特点和要求的活动。

10.加强校园文化建设，组织开展有益于教职工身心健康的文化艺术、体育活动，指导和支持教职工社团、协会开展活动，丰富教职工的精神文化生活，推动学校的精神文明建设，提高教职工的工作、生活质量。

11.加强工会组织建设，做好建会、转会和吸收新会员的工作。健全工作机构，规范工作规程。定期、分类培训工会专、兼职干部，培养和扩大工会积极分子队伍。

12.按照国家财经法规和上级工会关于财务工作的规章制度，及时编制工会财务预算和决算，搞好工会经费审查工作，收好、用好、管好工会经费，管理好工会财产。积极争取和创造条件通过合法途径增加工会经费。

第二十条

分工会的基本任务：

1.在校工会和同级党组织领导下，结合本单位的中心工作，积极主动地开展有特色、有新意、受教职工欢迎的思想教育、业务培训、文化体育等活动，提高教职工综合素质和生活情趣。

2.组织教职工积极参加学校和院、系的民主管理、民主监督，推进基层管理民主化进程。听取并向同级党政及时反馈会员的意见与建议。定期召开分工会会员大会和二级教代会代表会议，报告工作并讨论和审议院、系工作。

3.指导、帮助工会小组开展活动。

4.依法履行维护教职工合法权益的基本职责，参与协调本单位劳动关系和劳动人事争议调解，建好二级“教职工之家”，保障和谐、稳定的劳动关系和工作氛围。

5.传达、贯彻、落实校工会的工作计划、任务与要求。6.管好、用好分工会活动经费。第二十一条

工会小组的基本任务：

1.做好本组会员的思想教育工作，鼓励会员参加提高自身素质的学习，动员和带领会员参加分工会有益于身心健康的各种活动。

2.关心会员生活，了解会员需求，反映会员呼声，热心为会员办实事。3.维护本组会员的合法权益，动员和组织他们参加本单位的民主管理。

4.加强自身建设，开好民主生活会，及时传达校工会和本分工会的精神、决议，进行会员权利、义务教育，做好新会员的入会工作。

第五章

工会干部及其职责

第二十二条

各级工会干部一律经民主选举产生。第二十三条

对工会干部的要求：

1.认真学习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学习经济、法律和工会业务知识。积极参加各种工会系统的培训和理论研究。

2.模范遵守国家法律、校规校纪和职业道德，自觉执行党的基本路线和方针政策。忠于职守，勇于创新。

3.坚持原则，作风民主。认真调查研究，如实反映教职工意见、愿望和要求，及时与党政做好双向沟通工作。

4.顾全大局，不谋私利，努力强化组织意识和组织建设工作。依靠学校党政，创造有利条件，热心为会员排忧解难办实事，自觉接受群众的批评与监督。

第二十四条

工会干部的职责：

（一）校工会干部的职责 1.校工会主席的职责：

对内主持日常工作，对外为社团法人代表；

负责向两代会委员会及其常委会传达校党委和上级工会组织的指示，结合学校实际情况提出贯彻执行的初步意见，经集体研究决定后，组织下属贯彻实施，努力完成校党委和上级 4 工会布置的各项任务；

主持制定和完善工会工作规划、计划和各项工作制度，负责定期召开两代会委员会、常委会、主席办公会等工会干部例会，研究解决工作中的重大问题，并负责做好工作总结；

负责定期指导并检查各委员会及下属组织的工作情况，负责工会干部和积极分子的培训工作，努力维护会员、工会组织和工会干部的合法权益；

负责定期筹备、召开两代会，提出召开两代会的方案（换届和），提请两代会常委会研究确定并报校党委批准后组织实施，负责向大会汇报工作情况和决议执行情况，听取代表意见，努力改进工作；

参加或列席学校党委常委会和校长办公会的有关会议，参加学校重要工作和涉及教职工切身利益问题的研究及政策的制定，负责工会重大问题的调研，并及时向学校党政反映会员的意见与建议，组织会员有序地参政、议政，促进学校管理民主化、科学化、制度化；

领导工会财务工作，主持制定工会财务预、决算，组织集体研究决定财务开支中的重大问题，必要时提请工会经费审查委员会审议决定。

2.校工会常务副主席的职责： 协助主席主持两代会的全面工作，并根据主席办公会议的分工和主席委托负责领导某些部、委员会的工作。

3.校工会副主席的职责：

协助工会常务副主席开展工作，并根据主席办公会议的分工和主席、常务副主席的委托负责领导某些部、委员会的工作。

4.组织工作负责人的职责：

负责组织开展会员的权利、义务教育活动；

负责对分工会的组织建设和思想建设进行调查研究，提出指导和改进意见，定期总结和交流工会组织工作经验；

负责对工会专、兼职工会干部的考核和奖励； 负责有计划、有成效地组织工会干部和工会积极分子的培训，定期评选和表彰工会积极分子；

负责会员的入会、转会、退会工作以及各类统计和档案管理； 负责召开工会全委会（扩大会）、常委会的具体准备工作； 负责工会的组织建家、升级验收（含复验）工作；

负责两代会换届改选的组织工作，两代会闭会期间负责代表、委员、分工会干部的缺额增补、替换、改选的报批和备案工作；

接受会员和教职工代表的申诉，并及时向有关部门反映群众的意见和要求，取得合理解决结果。

5.宣传工作负责人的职责：

以“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和谐社会建设为重点，与学校有关部门分工、配合，围绕学校中心工作，开展会员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教育，举办多种形式的读书、讲座活动；

负责工会各种宣传阵地的建设，配合各种重大活动和中心工作，充分发挥其鼓舞、交流、教育、鞭策和舆论监督作用；

负责配合学校党政有关部门组织对教职工的形势政策教育、国家与学校的法规和纪律教育、各类模范人物的先进事迹教育等；

负责督促和配合行政部门开办各种业余教育，提高教职工的业务素质；

负责建立、培养、扩大宣传工作积极分子队伍，提高各级工会宣传工作水平； 负责创造条件，推动工会理论研究和科研工作；

配合教代会“三育人”工作委员会完成有关的工作任务。6.生活福利工作负责人的职责：

负责发动和组织教职工开展互济互助活动，建立和管理“互济互助送温暖”基金，做好对各类困难教职工的帮助、慰问和“送温暖”工作；

负责宣传党和国家的劳动保护和保险政策，扩大教职工参加互助保险的覆盖面，做好互助保险的投保、退保、理赔工作；

负责对教职工生活福利方面的重要问题组织必要的调查，提出改进意见与建议。接待教职工生活福利方面的来信、来访，及时向有关部门反馈信息，督促解决合理意见；

协助学校行政办好集体福利事业，督促、帮助行政为教职工改善福利设施条件和提高后勤服务水平；

组织和协调会员定期体检、疗养或休养等福利活动； 配合行政开展对会员的重大节日慰问活动；

协助、督促行政有关部门解决离退休教职工生活中的实际困难； 配合教代会民主管理和职工权益保障委员会完成有关工作任务；

负责创造有利环境和条件，通过合法渠道和多种方式增加工会经费收入。7.女教职工工作负责人的职责：

运用多种形式开展对女教职工的“四自”教育，鼓舞其充分发挥在社会事务和学校建设中的“半边天”作用；

注意发现和培养女教职工中的先进典型，关心她们的成长和发展；

协助、督促行政有关部门贯彻执行保护女教职工权益的法规、政策，建立、健全劳动保护措施和制度；

通过组织各种活动，帮助女教职工正确处理婚姻、家庭、子女教育等问题，落实对她们的慰问工作；

积极宣传妇女权益保障法，负责组织好“三八”妇女节等庆祝活动； 配合学校女教职工委员会完成有关工作任务。8.文体工作负责人的职责：

负责组织重大节日的职工庆祝活动；

负责组织会员开展有益于身心健康的文体活动和比赛，组织会员参加义务劳动、环境保护、慰问演出、社会实践等公益服务活动；

负责遴选部分会员代表我校参加上级工会、片组和地区举办的文艺体育比赛； 配合学校文体工作委员会完成有关的工作任务；

负责抓好教职工活动中心（活动室）的建设和管理； 负责各类教职工社团的建设和管理。9.财务工作负责人的职责： 负责按照上级工会要求，按时汇总和编制学校工会财务预决算表，经工会主管领导和工会经审工作委员会同意后上报上级工会，根据需要负责追加预算的申报工作；

执行财务制度，遵守财务纪律，监督各项财务开支，收好、用好、管好工会经费和会员会费，定期接受工会经审委员会的审计，定期向工会委员会汇报经费收支情况；

督促和协助学校财务部门及时、足额拨缴工会经费和向市教育工会上解经费； 负责管理有关会员互助性质的基金； 负责对工会经济实体的财务审计；

负责对工会各类财产、资产的保值、增值、清产核资等管理，建立和完善账目及各类凭证的保管、转承档案。

（二）分工会干部工作职责

1.分工会主席的职责：

在校工会和本单位党总支领导下，全面负责分工会建设，拟定工作计划和总结； 团结分工会干部，贯彻校工会工作安排，认真完成各项工作；

代表本单位教职工参加有关会议，讨论涉及教职工重大切身利益的问题； 负责分工会民主政治建设，组织本单位教职工积极参与学校和本单位的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工作，积极推进二级教代会建设；

负责分工会的维权工作，参与协调劳动人事争议的调查和处理，及时向党政和校工会反映教职工的意见与建议，促进形成和谐、稳定的工作氛围；

负责配合校工会做好“三育人”先进、优秀工会干部、工会积极分子、劳动模范等先进评选和表彰工作；

负责开展本单位的二级建家活动，争取本单位党政的支持，把分工会建设成为群众满意的教职工之家；

关心本单位青年教职工的思想、工作、生活状况，有针对性地开展寓教于乐的活动； 分工会副主席依照分工，协助主席完成各项工作任务。2.组织委员的职责：

协助分工会主席做好会员的思想政治教育；

加强分工会组织建设，做好会员入会、转会工作，对新会员进行工会基本常识教育； 负责会员的会籍登记和各类统计； 负责本分工会的工作档案建立和管理；

协助分工会主席做好本分工会缺额干部、代表的补选和报批工作； 协助主席做好考核和评先工作。3.宣传委员的职责：

开展多种形式的活动，促进法纪、道德和精神文明、科技知识教育；

配合学校中心工作，运用一切有效途径，及时、有力地宣传报道本分工会的各项工作情况和工作特色，总结先进经验，弘扬正气，树立典型，加强交流；

负责组织分工会干部和会员积极参加工会科研活动和征文活动； 认真参加宣传工作业务知识和技能的培训，建立和培养宣传工作积极分子队伍，努力提高工作水平。

4.文体委员的职责：

协助主席组织本分工会会员积极参加校工会举办的全校性的文体活动和比赛； 在本分工会或联合其他分工会开展教职工喜闻乐见、寓教于乐的文化、艺术、体育活动； 发动会员拓展业余爱好，积极参加教职工社团活动，凝聚人气，放松身心，提高生活质量。

5.生活福利委员的职责：

协助校工会完成对本分工会会员的节日慰问品购发、体检以及劳动模范等先进人物疗、休养工作；

负责慰问和看望本分工会特殊困难会员，开展好本分工会的“送温暖”、互济互助工作和募捐工作；

负责对本分工会会员劳动保护知识的宣传和劳动条件改善工作； 推动教职工参加互助保险。6.女工委员的职责：

关心女教职工的思想、工作、生活状况，积极保护其特殊利益和合法权益，协助并督促本单位贯彻执行与女教职工相关的法规和政策，为女教职工办实事；

策划和开展以关爱女性为核心的教育、文体、慰问活动；

协助校工会宣传和办理有关女教职工参保工作；

协助学校行政做好女教职工婚育、妇保等宣传、组织工作。第二十五条

各级工会组织应关心工会干部的思想、学习和生活，督促落实相应的待遇，支持他们的工作，坚决同打击报复工会干部的行为作斗争，保护工会干部依法履行职责。

第二十六条

对损害教职工或工会利益的工会干部，上级工会有权追究其责任。第六章

附

则

第二十七条

本细则自学校工会委员会通过之日起试行。第二十八条

本细则由校工会负责解释。8

**第五篇：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在职研究生招生简章(吉林省)**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院政治经济学专业

在职研究生招生简章（吉林省）

在职申请硕士学位

产业经济学专业方向： 品牌管理方向 产业经济管理方向 流通与营销管理方向 黄金投资方向

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创建于1956年，是市属重点大学。经济学院建院基础的经济系创建于1974年，是北京市各大院校中建立经济系最早，也是师资力量最雄厚的院系之一。目前是中国拥有应用经济学一级学科博士授予权和博士后流动站，学院下设经济学系、国际经贸系和国民经济系三个教学单位，建有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研究所、世界贸易组织（WTO）研究中心、中国经济增长与经济周期研究中心、中国流通研究中心、数量经济研究中心、中国品牌研究中心等6个科研单位。同时，还建有一个经济运行和国际贸易实验室以及一个信息资料中心。【课程优势】

•重点学院：首都经济贸易大学经济学院是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拥有经济学硕士点、博士点，拥有一支科学、知识和专业结构合理、学历层次高、科研能力较强且实践经验丰富的专家队伍。

/ 4

•重点学科：经济学专业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批准的第一批国家级特色专业。同时，经济学专业还是北京市品牌建设专业。数量经济学、国民经济学、产业经济学（贸易经济学）、国际贸易学是北京市重点学科，政治经济学是北京市重点建设学科。

•人脉平台：定期组织班级活动，参加课程学习的学员，可分享校内论坛、讲座，提升学识与视野，班级同学来自各行业，学习的同时搭建自己的人脉平台，有助于自己的工作与发展。【课程设置】

学位课：社会主义经济理论，西方经济学，国际经济学，货币银行学，财政学，科学社会主义理论与实践；

公共课：产业经济管理，市场营销，国际金融管理，商品流通理论与实践，物流与供应链管理；

专业论坛：

品牌管理方向：现代商业技术，品牌全力营销研究；

产业经济管理方向:现代商业技术，信息处理与黄金价格预测； 流通与营销管理方向:新媒体经济，现代商业技术；

黄金投资方向:黄金价格影响因素分析，投资风险管理与投资咨询； 专业课：

品牌管理方向：高级财务管理，营销传播与策划，市场调研与分析； 产业经济管理方向: 渠道与销售管理，市场调研与分析，零售商业经营管理； 流通与营销管理方向: 高级财务管理，营销传播与策划，零售商业经营管理； 黄金投资方向: 信息处理与黄金价格预测，市场调研与分析，黄金投资风险识别与衡量； 注：每年按首都经济贸易大学最新“研究生培养方案”及趋势调整设置。

/ 4

黄金投资方向

以培养经济与经营管理高级人才为目标，打造复合型高素质产业经营管理人才，产业经济学专业旨在培养具有坚实的流通经济理论基础，具备高层次管理思维和技能，在各类工商企业、金融机构、投资公司、经济管理部门及其它机构从事经营管理、市场分析、投资分析、国际商务，结合中国经济形势的需要培养具备文化产业管理专门知识与政策分析能力，掌握国内外文化产业新发展、新趋势和新特点，具有较宽知识面的复合型、研究型与应用型人才。【培养方式】

1、学制两年，利用周末及公众节假日上课；

2、北京周末班：利用周六或者周日上课；

3、全国假期班：利用公众假期面授； 【入学条件】

1、遵纪守法、品行端正的在职人员；

2、大学专科（含）及以上学历； 【报名手续】

1、填写首都经济贸易大学《在职研究生课程班报名登记表》；

2、交本人身份证、学历证书和学位证书复印件各1份；

3、交4张1寸同底免冠彩照；

4、交报名费200元；

5、经资格审查通过后，建立学生学籍档案；

6、学费15000元（两年）。【证书授予】

1.按教育部规定，完成该研究生班学习课程，经考试合格者，颁发金融学研究生课程班

/ 4

证书，证书加盖校长签名章、学校钢印和红印。

2．符合申硕条件的学员可申请硕士学位。

/ 4

本DOCX文档由 www.zciku.com/中词库网 生成，海量范文文档任你选，，为你的工作锦上添花,祝你一臂之力！